

109 年度苗栗縣政府幸福起飛暑期工讀計畫

一、計畫緣起

傳統對於低收入戶弱勢家庭採取消極現金補助方式，這些消極的救濟僅能維持，而無法協助貧窮者脫離貧窮處境，因此，政府部門應透過各項計畫與方案，積極協助與創造機會，積極解決貧窮者之困境。為協助苗栗縣(以下簡稱本縣)經濟弱勢家庭子女，苗栗縣政府(以下簡稱本府)社會處結合在地資源，辦理第二代經濟弱勢家庭子女為對象之脫貧方案。

本計畫鼓勵本縣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家庭就讀高中(職)以上在學子女，參與社會機構、團體暑期工讀，一方面提供參與家戶子女工讀機會，累積其經濟資產，另一方面建立其回饋社會的感恩行動，逐步扶助經濟弱勢家庭自立。

二、計畫目標

藉由工讀服務的過程，讓受助的青年能累積自我經濟資產，提早做好就業準備，增強社會生活之能力，提升就業市場之競爭力，使其及家庭能儘早脫離貧窮世代循環。

統整及運用社會資源，增強扶助脫貧方案家戶第二代子女脫離貧窮的機會和能力，惟脫貧與否並非在短期內可以達成，故設定短期目標為累積利於未來生涯發展之資產。

三、主辦單位

苗栗縣政府

四、參加對象限制與人數

1. 本縣列冊之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就讀國內高中(職)以上日間部在學學生。【不含國中三年級升高中(職)應屆畢業生、進修部(夜間、假日、暑期班)、延畢、研究所及空中大學學生】
2. 一戶一人為限，共計 38 個名額。

五、實施內容與分工辦理事項

1. 本府

- A. 計畫規劃、修正、解釋、協調、宣導、經費核銷。
- B. 徵求及審核工讀需求名額。
- C. 徵求工讀單位及媒合工讀單位與工讀名單。
- D. 錄取名單公告日期：預計於 109 年 6 月 22 日(一)公告於縣府網頁、社會處網頁、苗栗福利讚臉書。
- E. 工讀青年之暑期工讀津貼、單位負擔之勞工保險費及全民健康保

險費、單位提繳 6% 勞工退休金皆由本府工讀計畫補助支應。於計畫結束後，由工讀單位向本府辦理核銷撥付工讀津貼。

2. 工讀單位

- A. 資格：依法登記立案之縣內社區組織及民間團體或社福機構等非營利組織。
- B. 以本府施政重點如社區關懷據點(日間托老)、新住民服務中心、托育資源中心等社區服務為優先。
- C. 每一單位最多申請 5 名工讀名額，填寫暑期工讀人力需求申請表，送交本府社會處進行後續審查，通過審查之工讀單位，依單位申請之名額進用工讀學生。
- D. 指派專人指導，並辦理報到講習、工作說明及認識工讀環境及夥伴。
- E. 工讀青年於工讀期間，學習態度、配合度不佳者(如：無正當事由違反工讀單位規定，或恣意中斷工讀時間者)，工讀單位得停止其工讀，替換人選，並通知本府社會處。
- F. 請工讀單位依規定為工讀之青年學生投保勞工保險、全民健康保險，並提繳 6% 勞工退休金，請按月撥付工讀青年暑期工讀津貼。計畫結束後，於 9 月底前將工讀青年出勤紀錄表、工讀青年考核表及工讀津貼收據等相關請款資料送交本府社會處。
- G. 其他相關配合事項。

3. 工讀青年應附文件及注意事項

- A. 參加者填具暑期工讀報名表。
- B. 參加職前教育訓練及工讀單位指定之訓練或講習。
- C. 報到時繳交個人存摺封面影本。
- D. 接受工讀單位相關規範，並繳交暑期工讀家長同意書。
- E. 放棄或中斷工讀者，應事先向工讀單位提出書面申請。
- F. 工讀學生應自行負擔勞健保自付額，得自付 6% 勞退提撥。
- G. 結束工讀前，應向本府社會處繳交心得報告，心得報告至少 1,000 字(電子檔)，本府社會處得擇優公告、分享成果。

六、工讀生津貼及福利

工讀期間由工讀單位按月發給工讀青年工讀津貼，2 個月工作時數 320 小時，時薪 158 元，薪資共計新台幣 50,560 元；工讀青年需負擔勞健保自付額及勞退提撥自付額。工讀單位於工讀結束次月 30 日前將工讀青年出勤紀錄表、工讀青年考核表及工讀津貼收據送交本府，以利本府將工讀津貼撥付工讀單位。

七、經費概算：

單位：新台幣/元

項	項	數量	單價(元)	金額(元)	備註
---	---	----	-------	-------	----

次	目					
1	薪資	40日*每日8小時 *38人	158	1,921,280	工讀生 人事費	工讀日數每月以20 日為限，每月最高 160小時 (自109年7月6日 至109年8月31止， 最多40日)
2	勞保 費(普 通事 故 就 業 保 險、 職 災)	2個月*38人	2,067	157,092		投保級距26,400 元
3	健保 費	2個月*38人	1,174	89,224		
4	勞工 退 休 準 備 金	2個月*38人	1,584	120,384		投保級距26,400 元*6%
5	職前 教 育 訓 練	1場	30,000	30,000	辦 理 職 前 教 育 訓 練 及 成 果 發 表 會 各 1 場	場 地 費、講 師 費、交 通 費、膳 食 費、印 刷 費、雜 支 費等 (計 畫 另 案 專 簽)
6	成 果 發 表 會	1場	30,000	30,000		
				2,347,980		

備註:

- (一) 若工讀生具低收入戶福利身份，為健保第5類投保對象(福保身份)，由中央負擔健保費，故不補助單位負擔健保費。
- (二) 高中(職)學生因疫情影響延後放暑假(7/15以後)，高中職學生工讀日期自109年7月20日至109年8月31止，最多30日，最高2個月支付工讀薪資37,920元(158元*8小時*30日)。

八、計畫預期效益

1. 預期完成工讀計畫家戶青年76人次。
2. 建立家戶青年回饋服務社會之心態。
3. 增強家戶青年畢業後自立能力及機會。
4. 建立家戶青年自立儲蓄、生涯規劃之觀念。
5. 促進家戶青年及其家庭脫離貧窮之機會。

6. 增加家戶青年職場經驗與工作體驗。

九、縣府聯絡窗口

苗栗縣政府社會處社會救助及社工科

聯絡人：楊靜宜小姐

電話：037-559659

傳真：037-367443

E-mail：voice347@ems.miaoli.gov.tw

十、本計畫經費由公益彩券歷年累計賸餘款支應或由本府編列預算支應。

十一、本計畫奉核定後實施，如有未盡事宜得修正之。

附件一：單位權利及義務說明

壹、勞健保相關事項

一、工讀學生採用部分工時計算勞保費。

二、工讀期間勞健保費用由工讀單位與學生共同負擔。

1、以工讀時數160小時/月計算(160小時*時薪158元=25,280元，以投保薪資26,400元計算勞保費用)，工讀學生需負擔勞保581元及健保371元；工讀單位投保負擔之勞保費(2,067元)、健保費(1,174元)及6%勞退提撥金(1,584元)，合計4,406元由本計

畫補助支應。

- PS、工讀生到職日當日請單位依規定為工讀生投保勞工保險、全民健康保險【若工讀生具低收入戶福利身份，為健保第5類投保對象(福保身份)，由中央負擔健保費，故不補助單位負擔健保費。】
- 2、本計畫補助每月工讀日數以20日為限，每日最多8小時，若工讀生每月工作時數超過160小時，需由工讀單位自行負擔相關薪資及投保費用。如學生無法達到或超過160小時/月的工讀時數，工讀單位可依學生當月工讀時數之薪資投保。
 - 3、職業災害保險費率依投保單位行業別有所不同，請按勞保局寄發之繳款單所列職業災害保險費率自行計算，並依規定職業災害保險費全額由投保單位負擔。

貳、學生暑期工讀注意事項

- 一、學生工讀時間：每週一至週五上下午為上班時間，如有特殊狀況須延長工作時間或假日工讀，工讀單位須有正職行政人員陪同，並以學生安全為優先考量，且務必告知學生之法定監護人。
- 二、工讀時薪為158元，費用由本府支付，依據學生實際到職時數支付薪資(務必請工讀單位協助時數確認及統計)，最高2個月支付50,560元。
- 三、高中(職)學生因疫情影響延後放暑假(7/15以後)，高中職學生工讀日期自109年7月20日至109年8月31止，最多30日，最高2個月支付工讀薪資37,920元(158元*8小時*30日)。

參、本方案洽詢單位

苗栗縣政府社會處社會救助及社工科

聯絡人：楊靜宜小姐

電話：037-559659

傳真：037-367443

E-mail: sc470@mlj.gov.tw

地址

附件七

1. 請款應備文件：

- (1) 工讀青年出勤紀錄表
- (2) 工讀青年考核表
- (3) 單位請款明細表(含工讀生薪資、勞保、健保、勞退請款明細表)、薪資印領清冊(受款人簽章)、工讀學生津貼收據、單位勞健保及勞退提撥繳費單據、投保證明(勞保加/退保申報表、勞保投保單位被保險人員名冊)、年度個人所得申報扣繳憑單(或切結書)
- (4) 工讀津貼收據(單位請款)
- (5) 單位存摺封面影本

2. 時間：工讀結束後次月30日前(9月底前)

起飛暑期工讀計畫 業流程圖

撥款

1. 核撥工讀津貼
2. 於工讀單位送核銷請款後，本府將撥付工讀津貼至工讀單位帳戶。

工讀青年			

用人 單位	
苗 栗 縣 政 府	

附件三：

109 年度苗栗縣政府幸福起飛暑期工讀計畫

暑期工讀人力運作提案表

工讀單位	名稱		聯絡人 (單一 窗口)	姓名	
				職稱	

	電話			電話	
	地址			E-Mail	
需求人數	共 人 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___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 ___人)				
工讀時間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每週一至週五 早上 : ~ 中午 : ; 下午 : ~ :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(請說明 :)				
休假時間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休周六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輪休 (請說明 :)				
工讀單位 理念說明					
工讀內容 (可複 選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居家服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清潔工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文書處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區關懷服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營隊活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課業輔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(請詳細說明) :				
工讀條件 (可複 選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語言能力 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台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英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: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駕照種類 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機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汽車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證照職類及級別 (_____ 職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甲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單一級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使用電腦能力 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電腦基本操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文書處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網際網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網頁編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商業軟體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課輔經驗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營隊經驗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志願服務經驗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(請詳細說明) :				
工讀規範					
其他備註					

附件四：

**109 年度苗栗縣政府幸福起飛暑期工讀計畫
暑期工讀人力運作提案切結書**

_____ (工讀單位名稱) 申請

109 年度苗栗縣政府幸福起飛暑期工讀計畫人力提案，係屬為

增進公眾利益之行為，而非以營利為目的，今以切結書為證，
恐口說無憑，特此切結聲明。

此致

苗栗縣政府社會處

以上聲明如有不實，願自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
工讀單位名稱_____

立切結書人(負責人)：_____ (簽章)

身分證字號：_____

地址：_____

電話：_____

蓋
單
位
印
鑑
章

中 華 民 國 109 年 月 日